

法務部調查局彰化縣調查站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112年3月25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1	站部大樓 警衛室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法第 77 條。 2.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。 3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4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。 5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 6. 建物維護管理手冊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 4 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08 年 10 月 24 日，並已於 108 年 11 月 12 日獲縣政府核發檢查合格標章並張貼於入口明顯處。 2. 自來水水塔：依本機關訂定之「建物維護管理手冊」，每年 3 月及 9 月各檢查 1 次，最近 1 次於 110 年 7 月 11 日清洗。預計 112 年上半年清洗 1 次。 3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11 年 2 月 26 日。預計 112 年 5 月間申報。
2	機關內通行 道路及其遮 雨棚	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	依本單位訂定之「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」，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2 年 3 月 20 日。
3	圍牆	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	依本單位訂定之「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」，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2 年 3 月 20 日。
4	庭園	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	依本單位訂定之「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」，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2 年 3 月 20 日。
5	汗水處理廠 (含設備)	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。	依本單位訂定之「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」，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2 年 3 月 20 日。